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于2023年4月24日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会议应出席监事3 人,实际到会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 会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蔚文先生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,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 法规的有关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的经 营管理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纰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2023年 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3票: 反对0票: 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: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